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sio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威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93)

自願公告
與西門子中國成立合營企業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三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WGL與西門子中國訂立該協議以成立合營企業，合營企業將從事為中國市場及國際市場開發及製造計量數據管理系統及智能計量解決方案，同時發展表計產品的出口業務。

由於就本公司成立合營企業之資本承擔之適用百分比比率少於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成立合營企業並不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而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按自願基準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五日就與西門子中國訂立合作協議而作出之公告，協議內容有關成立共同戰略合作小組以進行中國市場之智能用電、智能家居、智能輸電及智能配電等領域之可行性研究。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三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WGL與西門子中國訂立該協議以成立合營企業，合營企業將從事為中國市場及國際市場開發及製造計量數據管理系統及智能計量解決方案，同時發展表計產品的出口業務。

該協議

日期：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三日

訂約各方：

(A)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WGL，主要從事製造電能表業務；

(B) 西門子中國，於中國成立之公司及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西門子中國與其實益擁有人均獨立於本公司或其關連人士及與彼等概無關連。

成立合營企業

根據該協議之條款，WGL與西門子中國已同意於中國湖南省長沙成立合營企業，年期為25年。

合營企業將從事研究、開發、監造、測試、生產、銷售計量數據管理系統及終端對終端智能計量解決方案及其系統整合及項目管理、設計及交付增值營運服務及營銷、規格化、設計、測試及向中國以外全球多個市場出口不同的表計產品。

合營企業之註冊資本

根據該協議之條款，合營企業將擁有人民幣50,000,000元(相等於約61,170,000港元)之註冊資本，將由西門子中國及WGL以現金注資60%及40%。註冊資本乃由訂約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並基於合營企業之預期資金需求。

WGL對合營企業之註冊資本之資本承擔人民幣20,000,000元(相等於約24,468,000港元)將以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支付。

合營企業之董事會

合營企業之董事會將由五名董事組成。西門子中國將有權提名三名董事(包括合營企業之主席)，而WGL將有權提名兩名董事(包括合營企業之副主席)。合營企業將於其成立後以本公司之聯營公司之形式入賬。

進行交易之理由

本集團主要從事電子電能表、水、燃氣及熱能表及數據採集終端的開發、製造及銷售以及提供能源效益解決方案服務。

西門子是德國跨國企業集團，活躍於工業、能源、運輸及健康護理行業。其為電子及電器工程之全球領袖，於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作第一上市及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作第二上市。西門子於大約190個國家營運及經營約285個生產及製造設施。西門子中國為西門子之全資附屬公司，並負責西門子於中國之業務營運。西門子中國於中國僱用約30,000人，並成立16個研發中心、65間營運企業及65個地區辦事處。

本公司認為成立合營企業將令其可與一間全球電子及電器工程領先企業合作開拓計量數據管理系統及智能計量解決方案業務。此外，本集團可透過合營企業於全球營銷其表計產品。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協議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該等條款就本公司及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而成立合營企業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一般資料

由於就本公司成立合營企業之資本承擔之適用百分比比率少於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成立合營企業並不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而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按自願基準作出。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該協議」	指	WGL與西門子中國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三日訂立之協議；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威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備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合營企業」	指	根據該協議之條款於中國成立之合營企業；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計量數據管理系統」	指	以先進表計及其他表計收集系統收集表計數據、處理、管理及儲存該等數據及向公用設施收費及客戶資訊系統、斷供管理系統、人力管理系統、資產管理及其他企業應用系統傳送該等數據之軟件；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西門子」	指	Siemens AG，西門子中國之控股公司；
「西門子中國」	指	西門子(中國)有限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之公司；

「智能計量解決方案」	指	計量、收集及分析能源使用量的系統，該系統按要求(按要求)或預定程序與包括電表、燃氣表、熱能表及水表的先進設備相互作用；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
「WGL」	指	威勝集團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由本公司全資擁有。

於本公告內使用人民幣1.00元兌1.2234港元之匯率，僅供說明用途。

承董事會命
威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吉為
主席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包括吉為先生、曹朝輝女士、曾辛先生、鄭小平女士、王學信先生及李鴻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吳金明先生、潘垣先生及許永權先生組成。